

购 货 合 同

甲方: 岑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乙方: 岑溪市群安商贸有限公司

一、合同内容(品名、规格、数量、价格)

序号	货物名称	型号及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
1.	茶叶	绿茶	包	5	85	425	
2.	茶叶	普尔	包	1	145	145	
3.	卷纸		件	5	195	975	
4.	宝力刹		瓶	2	28	56	
5.	手套	丁腈	包	2	45	90	
6.	胶袋	10斤装	扎	40	3.5	140	
7.	一次性杯		件	1	150	150	
8.	胶袋	5斤装	扎	20	2.5	50	
9.	胶袋	8斤装	扎	15	3	45	
10.	胶袋	30斤	扎	5	8	40	
11.	拖把		个	3	18	54	
12.	插排		个	2	85	170	
总计金额(大写): 人民币贰仟叁佰肆拾元整 (小写): ¥2340.00元							

二、货款： 2340.00 元。

三、交货方式： 自提☐ 快递☐ 送货上门☒

交货地址： 岑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四、付款方式:对公转账

五、开票信息:普票增票

六、验收标准：乙方保证提供商品是全新的(包括零部件)，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及标准。

七、包装要求：生产厂家原厂包装。

八、售后服务：按照厂家表修卡之规定进行保修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本合同双方应严格履行，如有违约，将按有关合同法律解决。

十、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，本合同壹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岑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乙 方：岑溪市群安商贸有限公司

代表签字：

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日期： 年 月 日